四川省气象局2021年度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届高校毕业生笔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

一、参加笔试的考生近期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从即日起至笔试前，不前往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不出国（境），不参加聚集性活动。通过微信小程序“国家政务服务平台”或“四川天府健康通”申领本人健康信息码，并于考前15天起持续关注健康信息码状态。

二、考生赴考时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需要全程佩戴口罩，可佩戴一次性手套，并做好手部卫生，同时注意社交距离。

三、请考生注意个人防护，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除核验身份时按要求及时摘戴口罩外，进出笔试考点、参加笔试应当全程佩戴口罩。

四、笔试当天，考生需现场主动向工作人员出示“国家政务服务平台”或“四川天府健康通”生成的防疫健康信息码（绿色）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绿色），并按要求主动接受体温测量。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37.3℃）且无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者方可进入考点。

五、为避免影响考试，来自或途径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考生以及与新冠病毒肺炎确诊、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史的考生，应至少提前15天到达成都市或川内其他低风险地区，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规定，自觉接受隔离观察、健康管理和核酸检测，并于笔试当天提供7天内（样本检测取样时间为4月11日及以后日期）新冠病毒咽拭子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其他疫情防控要求，按成都疫情防控部门规定执行。

六、考生如因有相关旅居史、密切接触史等流行病学史被集中隔离，笔试当天无法到达考点报到的，视为主动放弃笔试资格。仍处于新冠肺炎治疗期或出院观察期，以及其他个人原因无法参加笔试的考生，视为主动放弃笔试资格。

七、考试期间，考生要自觉维护考试秩序，与其他考生保持安全距离，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考试结束后按规定有序离场。考生在考试过程中被发现或主动报告身体不适，经复测复查确有发热、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由驻点医务人员进行个案预判，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考生，安排在备用隔离考场继续考试，考生从普通考场转移至备用隔离考场（未出考点）所耽误的时间，不再予以追加；不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考生，由驻点医务人员按规定妥善处置，该考生视为自动放弃笔试资格。

八、**考生应在3月26日上午12时前确认是否参加笔试，确认参加笔试的考生请于3月26日下午14时前手写签名并向具体用人单位邮箱反馈《确认参加笔试承诺书》《四川省气象部门2021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全日制普通应届高校毕业生笔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逾期未确认反馈的，视为自动放弃，不再进入笔试程序。**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和防疫要求，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等造成不良后果的，取消考试资格，终止考试；如有违法情况，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九、笔试疫情防控措施将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变化随时调整，如因疫情防控要求无法组织笔试，我部门将视情况另行通知。请广大考生及时关注网站公告。

十、健康信息码和行程卡查询方式

1.健康信息码可通过本人微信搜索“国家政务服务平台”小程序查询，也可通过扫描下方微信小程序二维码查询。



2.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可通过本人微信搜索“通信行程卡”小程序查询，也可通过扫描下方微信小程序二维码查询。



本人已认真阅读《四川省气象局2021年度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高校毕业生笔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在此郑重承诺：本人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并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承诺人（签名）：

 承诺人公民身份号码：

 承诺时间：2021年 3 月 日